

2024年度
新乡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县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新乡县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一) 承担全县依法治县重大问题政策研究。
- (二) 承担政府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
- (三) 负责综合协调、指导监督全县行政执法工作。
- (四) 承担县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
- (五) 监督指导全县律师工作、公证工作。
- (六) 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 (七)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 (八) 监督管理全县社区矫正工作。
- (九) 指导监督全县司法行政队伍建设。
- (十)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县司法局内设机构1个，包括：办公室、法律事务股、法治监督协调股、复议应诉股、法制宣传股、公证工作指导股、法律援助工作股（新乡县法律援助中心）、基层工作指导组、社区矫正管理股、政治处（警务处）等股室。

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司法局，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18.1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5.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7.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07.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07.08	总计	62	807.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7.08	807.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618.12					
20406	司法	618.12	618.12					
2040601	行政运行	474.19	474.1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00	37.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20	31.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37	37.37					
2040610	社区矫正	38.37	38.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3	12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00	7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7	10.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7	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4	5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	5.32					
20808	抚恤	49.41	49.41					
2080801	死亡抚恤	49.41	49.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2	20.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2	20.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1	12.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	42.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	42.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1	4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7.08	663.14	143.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474.19	143.93			
20406	司法	618.12	474.19	143.93			
2040601	行政运行	474.19	474.1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00		37.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20		31.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37		37.37			
2040610	社区矫正	38.37		38.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3	12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00	7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7	10.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7	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4	5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	5.32				
20808	抚恤	49.41	49.41				
2080801	死亡抚恤	49.41	49.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2	20.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2	20.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1	12.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	42.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	42.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1	4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7.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18.12	618.1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5.83	125.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52	20.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61	42.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7.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07.08	807.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07.08	总计	64	807.08	807.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7.08	663.14	143.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8.12	474.19	143.93
20406	司法	618.12	474.19	143.93
2040601	行政运行	474.19	474.1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00		37.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1.20		31.2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7.37		37.37
2040610	社区矫正	38.37		38.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83	12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00	7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7	10.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57	5.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24	54.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32	5.32	
20808	抚恤	49.41	49.41	
2080801	死亡抚恤	49.41	49.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42	0.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52	20.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52	20.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1	12.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0	7.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1	42.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1	42.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1	4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42.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6.86	30201	办公费	6.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8.9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3.5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5.26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33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3	30207	邮电费	2.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5.0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8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6.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47.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61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4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08.57	公用经费合计					54.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县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新乡县司法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80	0.00	4.80	0.00	4.80	0.00	3.49	0.00	3.49	0.00	3.4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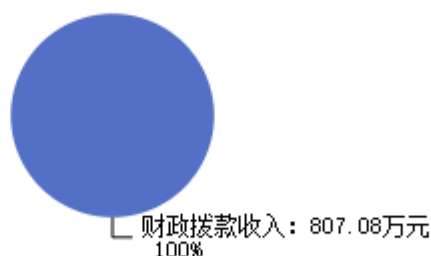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07.0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3.12万元，增长5.64%。主要原因是当年有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于本年支付，导致收入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807.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07.08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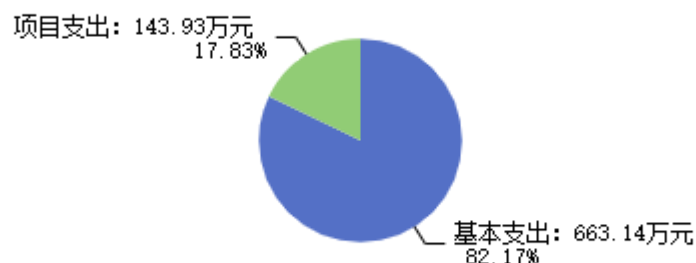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807.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63.14万元，占82.17%；项目支出143.93万元，占17.83%。

图2：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807.0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3.12万元，增长5.64%。主要原因

是当年有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于本年支付，导致收入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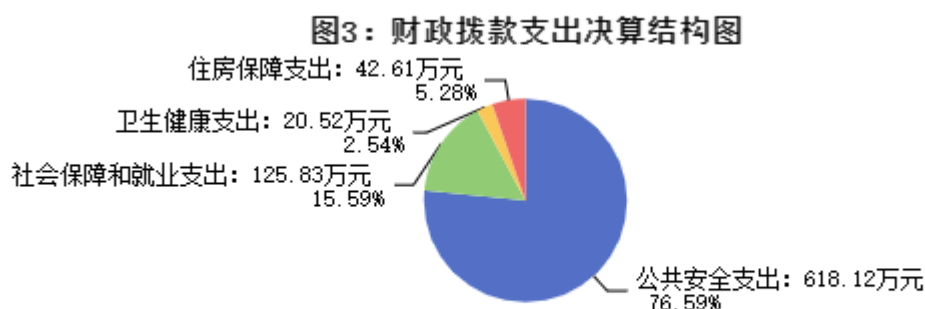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7.08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12万元，增长5.64%。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项目，导致项目收入支出增加，进而总体收入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7.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618.12万元，占76.5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5.83万元，占15.59%；卫生健康（类）支出20.52万元，占2.54%；住房保障（类）支出42.61万元，占5.28%。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31.81万元，支出决算为80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482.90万元，支出决算为474.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年度内新增三名退休职工，实际基本支出相较于年初预算略有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45.60万元，支出决算为3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资金调剂到社区矫正，支付社交矫正中间建设款。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9.40万元，支出决算为31.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于本年支付，导致实际支出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31.00万元，支出决算为37.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5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上年结转的项目资金，于本年支付，导致实际支出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9.00万元，支出决算为38.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6.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支付社区矫正中心建设款，从其他项目中调剂，导致实际支出相较于预算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18万元，支出决算为10.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三名职工退休，退休工资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57万元，支出决算为5.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5.36万元，支出决算为5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8%。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三名职工退休，养老保险减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32万元，支出决算为5.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1.82万元，支出决算为49.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14.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名退休职工去世，发放丧葬费和抚恤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万元，支出决算为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8.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工伤保险费率降低。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95万元，支出决算为12.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三名职工退休，行政医疗保险减少。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78万元，支出决算为7.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三名职工退休，事业医疗保险减少。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3.85万元，支出决算为4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三名职工退休，住房公积金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63.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08.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54.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部门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80万元，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预算的72.71%。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车辆维修和保养费用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3.49万元，完成预算的72.71%，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4.80万元，支出决算为3.49万元，完成预算的72.71%。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车辆维修和保养费用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3.4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定位费、保险费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57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8.53万元，增长18.53%。主要原因是是 2023年支出额度限制，2024 年度支付了部分 2023 年欠款。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16个，共涉及资金175.2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21.78%。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自筹人员工资、自筹职业年金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5.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自筹医疗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7万元，执行数为4.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筹职业年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2万元，执行数为5.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组织对0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自筹晋级晋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74万元，执行数为2.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单位自筹人员工资待遇和生活水平，提高单位自筹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合理，建议继续按照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

自筹人员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64万元，执行数为10.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单位自筹人员工资待遇和生活水平，提高单位自筹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合理，建议继续按照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

自筹职业年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2万元，执行数为5.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单位自筹人员工资待遇和生活水平，提高单位自筹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合理，建议继续按照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

自筹住房公积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6万元，执

行数为8.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单位自筹人员工资待遇和生活水平，提高单位自筹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合理，建议继续按照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

自筹医疗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17万元，执行数为4.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单位自筹人员工资待遇和生活水平，提高单位自筹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合理，建议继续按照预算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阜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实际完成		年末实际完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2.74	2.74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2.74	2.7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制度执行	按照制度执行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按照制度执行	按照制度执行			5	5		
	按照制度执行	按照制度执行			5	5		
	按照制度执行	按照制度执行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保障工作队稳定，长效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聘人员本年度的晋级晋档增加工资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预期目标	保障工作队稳定，长效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聘人员本年度的晋级晋档增加工资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聘晋档晋档工资	≤27404元	27404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9%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队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聘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多基司法局		实施单位		新多基司法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63	10.64	10	100.0 %	10.00		
	财政资金		10.63	10.64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执行情况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按预算支出	预算年度预算执行率	按预算支出	5	5		
			按预算支出	预算年度预算执行率	按预算支出	5	5		
			按预算支出	预算年度预算执行率	按预算支出	5	5		
			按预算支出	预算年度预算执行率	按预算支出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开展,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单位自聘人员本年度的养老保险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64万元	10.64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稳定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聘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新多基司法局		实际单位		自聘就业基金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32	全年预算数	5.32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备注
	财政资金	5.32	5.32	5.32	10	100.0 %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100.0 %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按预算执行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5	5	5	5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按预算执行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5	5	5	5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按预算执行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5	5	5	5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按预算执行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5	5	5	5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按预算执行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5	5	5	5	预算单位按预算执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保障工作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实际完成情况				
					顺利保障单位自聘人员本年度的职业年金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32万元	5.32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聘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支出范围		实际单位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 (万元)		预算编制范围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	8.56	8.56	10	100.0 %	10.00		
		财政资金	8.7	8.56	8.5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评价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按照制度	按照制度执行	5	5					
		拨付资金	按照制度拨付	5	5					
		资金使用	按照制度使用	5	5					
		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制度管理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聘人员本年度的住房公积金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70万元	8.5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缴费及时性	及时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稳定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聘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情况						
		新多基街道		实际单位		新多基街道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7	4.17	4.17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财政资金	4.17	4.17	4.17	-	100.0 %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制度	按照制度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按照制度	按照制度			5	5		
	按照制度	按照制度			5	5		
	按照制度	按照制度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工作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顺利保障单位自聘人员本年度的医疗保险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18万元	4.1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经费保障人数	≥11人	1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队	稳定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聘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自筹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新乡县司法局

主管部门：新乡县司法局

2025 年 05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司法行政自筹工作的发展规划；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全县社区矫正和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承担县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县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2.主要实施内容

本次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支付自筹人员职业年金，保障司法工作的正常运行。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表 1-2-1 年度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5.32	5.32	5.32	100.0%
政府预算资金	5.32	5.32	5.32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三）资金管理情况表

表 1-2-2 资金管理情况表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工作团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职业年金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二、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自筹职业年金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二）指标分析

1.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总成本；经费保障人数；资金使用合规率；资金到位率；保障工作团队；自筹人员满意度；

2.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考核缺乏明确的目标性，考核目的单一，工作满足正常化。

（二）改进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开拓和创新、协调潜力有效提高。

2.对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的建议

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建立预算计划

4.对项目管理的建议

完善管理制度建设

5.其他建议

附表 1 自我评价评分表

自我评价评分附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5.32 万元	5.32 万元	1 0	1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1 人	11 人	1 0	1 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 0	1 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 0	1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团队	稳定	100%	2 5	2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自筹医疗保险

项目单位：新乡县司法局

主管部门：新乡县司法局

2025 年 05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司法行政自筹工作的发展规划；指导、管理并组织实施全县社区矫正和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承担县社区矫正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承担县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2.主要实施内容

本次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支付自筹人员医疗保险，保障司法工作的正常运行。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表 1-2-1 年度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17	4.17	4.17	100.0%
政府预算资金	4.17	4.17	4.17	1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三）资金管理情况表

表 1-2-2 资金管理情况表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的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工作团队稳定，长期工作机制健全。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顺利保障我单位自筹人员本年度的医疗保险及时、足额支付，保障相关职工的合法权益。

二、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自筹医疗保险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二）指标分析

1.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总成本；保险经费保障人数；资金使用合规率；资金到位率；保障工作团队；自筹人员满意度；

2.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考核缺乏明确的目标性，考核目的单一，工作满足正常化。

（二）改进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开拓和创新、协调潜力有效提高。

2.对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的建议

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建立预算计划。

4.对项目管理的建议

完善管理制度建设。

5.其他建议

附表 1 自评价评分表

自评价评分附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18 万元	4.17 万元	1 0	1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险经费保障人数	=11 人	11 人	1 0	1 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0%	100%	1 0	1 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100%	1 0	1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队	稳定	100%	2 5	2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筹人员满意度	≥90%	100%	5	5	
